

福建省农学会

闽农学函〔2024〕95号

关于征求《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征求意见稿）团体标准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按照《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制修订服务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现面向全行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时间：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1月21日。

请按照附件3格式填写反馈意见，于2024年11月19日前发送至邮箱 fjsnxh@163.com

邮件格式：单位名称+《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团体标准反馈意见

联系人：缪语 电话：18860191195

- 附件：1. 《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征求意见稿）
2. 《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3.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ICS XXXXX
CCS B XXXX

T/FJAASS

团 体 标 准

T/FJAASS XXXXX—XXXX

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 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XXXXXX 发布

目 录

前 言	III
1 范围	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4
3 术语和定义	5
山格淮山（英文名）	5
4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范围	5
5 产地环境	5
5.1 地理环境	5
5.2 空气	5
5.3 土壤	6
5.4 水质	6
6 栽培技术	6
7 质量要求	6
7.1 感官要求	6
7.2 理化指标	6
7.3 污染物限量	6
7.4 农药残留限量	7
8 检验方法	7
8.1 感官检验	7
8.2 理化检验	7
8.2.1 水分	7
8.2.2 蛋白质	7
8.2.3 淀粉	7
8.2.4 粗纤维	7
8.2.5 安全检验	7
9 检验规则	7
9.1 组批	7
9.2 抽样	7
9.3 交收检验	8
9.4 型式检验	8
9.5 判定规则	8
10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藏	8

标签	8
10.1 标志	8
10.1.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8
10.1.2 对获得核准后的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企业，其预包装产品标签上，方可使用地理标志农产品专用标志，并符合《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的要求。	8
10.2 包装	8
10.3 运输	8
10.4 贮藏	9
附录 A（规范性） 山格淮山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产地范围图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福建省农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安溪县山格淮山产业技术研究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陈旭东、刘文静、傅建炜、项艳琳、潘怀阳、颜孙安、方灵、林永辉、陈主义。

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山格淮山的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范围、产地环境、栽培技术、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藏。

本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2020年公告第290号批准保护的的山格淮山。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GB 5009.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还原糖的测定

GB 500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淀粉的测定

GB/T 5009.10 植物类食品中粗纤维的测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T/ 山格淮山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山格淮山（英文名）

山格淮山，属（拉丁名），在本文件第4章规定的保护范围内，按本文件规定的栽培技术生产，符合本文件要求的淮山。

4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范围

山格淮山地理标志农产品地域保护范围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90号批准保护的范
围，为安溪县凤城镇、湖头镇、蓬莱镇、官桥镇、剑斗镇、城厢镇、魁斗镇、金谷镇、龙门镇、西坪镇、
虎邱镇、感德镇、芦田镇、湖上乡、尚卿乡、大坪乡、龙涓乡、长坑乡、蓝田乡、祥华乡、桃舟乡、参
内乡、白濑乡、福田乡等24个乡镇472个村居现辖行政区域，见附录A。

5 产地环境

5.1 地理环境

本区域位于东经117°36'16"~118°17'00"，北纬24°50'16"~25°26'27"之间；属南、中亚热带海洋性
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6℃~21℃，年降水量1600 mm~1800 mm，年平均相对湿度80%，年有效积温
4500℃以上，年日照1850 h~2000 h，年无霜期260 d~350 d；土壤以红壤、赤红壤为主，土层深厚，
土壤肥沃、保水性较好，有机质含量高、矿质营养元素锰、锌、钼含量丰富，含有一定数量呈半风化状
态的碎石块等特色。

5.2 空气

空气质量应符合GB 3095的规定。

5.3 土壤

土壤质量应符合GB 15618的规定。

5.4 水质

环境水质应符合GB 3838的规定，灌溉水质应符合GB 5084的规定。

6 栽培技术

栽培技术见T/ 山格淮山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7 质量要求

7.1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目	指标
基本要求	同一品种，新鲜，无腐烂、变质、裂痕、异味，无虫及病虫害所造成的损伤
外形	长圆柱形，形态完好
色泽	表皮黄褐色、肉色乳白
组织状态	肉质乳白粘液多，不易褐变
口感	煮熟后口感绵滑、脆而不硬、酥而不软
茎长	长50 cm~75 cm
茎粗	直径3 cm~5 cm
机械伤	轻微
疤痕、畸形、缺陷	轻微
附着物	少量

7.2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水分/ (g/100 g)	≤73.3
蛋白质/ (g/100 g)	≥2.0
淀粉/ (g/100 g)	≥25.0
粗纤维/ (g/100 g)	≤1.0

7.3 污染物限量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

7.4 农药残留限量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8 检验方法

8.1 感官检验

采用目测法，检验基本要求、外观、色泽、组织状态、机械伤、疤痕、畸形、缺陷和附着物；采用分度值为1 mm的量具，测量块茎的长度和最粗部位的直径；煮后尝其口感。

8.2 理化检验

8.2.1 水分

按GB 5009.3中规定进行。

8.2.2 蛋白质

按GB 5009.5中规定进行。

8.2.3 淀粉

按GB 5009.9中规定进行。

8.2.4 粗纤维

按GB 5009.10中规定进行。

8.2.5 安全检验

按GB 2762、GB 2763方法执行。

9 检验规则

9.1 组批

在相同或相近自然环境区域内，以同一时间栽培、采收、同一等级、同一包装日期的产品为一个批次。

9.2 抽样

同一批次产品中随机抽取30个或不少于5 kg样品，分成3份，1份用于检验，1份用于备查，1份用于仲裁。

9.3 交收检验

供需双方按照协议约定进行交收检验。

9.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7章规定全部检验项目。型式检验在下列情况之一时进行：

- a) 生长环境、栽培和加工技术有重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
- b)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

9.5 判定规则

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文件，判为合格品。检验结果中污染物限量或农药残留限量有一项不合格，即判为不合格；理化指标和感官指标中有一项不合格，可加倍取样复检。复检仍不合格，即判为不合格。

10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藏

10.1 标签标志

10.1.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10.1.2 对获得核准后的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企业，其预包装产品标签上，方可使用地理标志农产品专用标志，并符合《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的要求。

10.2 包装

使用环保透气的包装容器包装。

10.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产品不得与有害、有毒、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搬运过程中应轻拿轻放、严禁扔摔、撞击、挤压。运输过程中不得曝晒、雨淋、受潮。

10.4 贮藏

产品应符合食品贮存需求的仓库贮藏。仓库应清洁卫生、干燥、通风，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合存放，贮藏温度 $\leq 5^{\circ}\text{C}$ ，贮藏期间应定期检查和养护，防止霉变、虫害、鼠害。

附录 A

(规范性)

山格淮山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产地范围图

图A.1给出了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凤城镇、湖头镇、蓬莱镇、官桥镇、剑斗镇、城厢镇、魁斗镇、金谷镇、龙门镇、西坪镇、虎邱镇、感德镇、芦田镇、湖上乡、尚卿乡、大坪乡、龙涓乡、长坑乡、蓝乡、祥华乡、桃舟乡、参内乡、白濂乡、福田乡等24个乡镇472个村居现辖行政区域的地理保护范围。



“山格淮山”农产品地理标志地域保护范围图

注：绿色部分为保护区域

图A.1 山格淮山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产地范围

团体标准 T/FJAASS ***-2024

《地理标志产品 山格淮山》编制说明

一. 工作简况

《山格淮山地标保护工程标准体系建设》项目于2023年9月启动，根据福建省农学会（闽农学函[2024]81号）文，团体标准《地理标志产品 山格淮山》项目于2024年9月经福建省农学会批准立项，由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安溪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制定。标准起草小组主要参加人员由陈旭东、刘文静、傅建炜、项艳琳、潘怀阳、颜孙安、方灵、林永辉等人组成。标准订过程主要由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和安溪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的人员参与资料收集、文本完成、市场调研、数据处理等工作。

2023年9月项目启动后，工作组组织召开山格淮山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研讨会，标准起草小组向专家提出相关的技术咨询，并对山格淮山标准制定工作提出要求。对有意向参与标准制定的企业发出邀请函，共同完成标准制定工作。2023年9月~2023年12月，标准起草小组完成资料检索、收集和整理工作，调研福建省山格淮山生产企业种植、加工等情况。2024年1~8月，全省采集了50份山格淮山样品，取样地区覆盖安溪个乡镇山格淮山种植基地。取样企业在福建省有一定规模化种植山格淮山，所以此次采集样品具有福建省山格淮山的代表性及广泛性。同时开展相关试验，对山格淮山水分、蛋白质、还原糖、淀粉、粗纤维等理化指标进行初步研究及验证，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之上，通过理清逻辑脉络，整合已有的参考资料中有关山格淮山的内容指标形成《地理标志产品 山格淮山》的标准初稿。2024年9月，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和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召开研讨会，结合福建省山格淮山生产实际的基础上，按照简化、统一等原则，共同编制完成了福建省地方标准《地理标志产品 山格淮山》（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

二. 标准技术内容

（一）适用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山格淮山的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术语和定义、产地环境、栽培技术、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藏。

本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根据《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

批准保护的“山格淮山”。

（二）规范性引用文件

该部分主要是注明本标准引用的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等，包括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卫生规范及包装标识等方面引用的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GB 5009.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还原糖的测定

GB 500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淀粉的测定

GB/T 5009.10 植物类食品中粗纤维的测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三）术语和定义

根据实际企业调研情况，本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根据《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批准保护的“山格淮山”。

（四）产地环境

本区域位于东经 117°36'16"-118°17'00"，北纬 24°50'16"-25°26'27"之间；属南、中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16℃~21℃，年降水量 1600 mm~1800 mm，年平均相对湿度 80%，年有效积温 4500℃以上，年日照 1850 h~2000 h，年无霜期 260 d~350 d；土壤以红壤、赤红壤为主，土层深厚，土壤肥沃、保水性较好，有机质含量高、矿质营养元素锰、锌、钼含量丰富，含有一定数量呈半风化状态的碎石块等特色。

感官要求

感官指标是描述和判断食品（原料）质量最直观的指标，科学合理的食品感官指标可以反映该食品（原料）的特征品质和质量要求。

依据山格淮山的特点，确定了产品的色泽、滋味及气味、组织形态、杂质等指标，并进行了研究，经过多个批次样本研究，确定山格淮山的感官指标，详见表 1，理化指标见表 2。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特级品	一级品	二级品
基本要求	同一品种，新鲜，无腐烂、变质、裂痕、异味，无虫及		
外形	长圆柱形，形态完好		
色泽	表皮黄褐色、肉色乳白		
组织状态	肉质乳白粘液多，不易褐变		
口感	煮熟后口感绵滑、脆而不硬、酥而不软		
茎长	长 50 cm~75 cm		
茎粗	直径 3 cm~5 cm		
整齐度	均匀	较均匀	基本均匀
机械伤	无	轻微	少量
疤痕、畸形、	无	轻微	少量
附着物	无	少量	少量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水分/ (g/100 g)	≤73.3
蛋白质/ (g/100 g)	≥2.0
还原糖/ (g/100 g)	≥0.3
淀粉/ (g/100 g)	≥25.0
粗纤维/ (g/100 g)	≤1.0

（六）质量安全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及农业农村部现行公告中的规定。

（七）检验规则

组批：在相同或相近自然环境区域内，以同一时间栽培、采收、同一等级、同一包装日期的产品为一个批次。

抽样：在储藏库房里存放的同一批次产品中随机抽取 30 个或不少于 3 kg 样品，平均分成 3 份，1 份用于检验，1 份用于备查，1 份用于仲裁。

交收检验：产品交收时应经企业质检部门逐批检验，并签发质量合格证。交收检验项目包括：感官检验。

判定规则：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判为合格品。检验中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规定，即判为不合格。理化指标中的水分含量、蛋白质含量、还原糖含量、淀粉含量、粗纤维含量和感官

（八）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藏

标签：应符合 GB 7718 中的规定。

标志：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对获得核准后的地理标志产品生产企业，其预包装产品标签上，方可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并符合《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的要求。

包装：使用环保透气的包装容器包装。

运输：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产品不得与有害、有毒、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搬运过程中应轻拿轻放、严禁扔摔、撞击、挤压。运输过程中不得曝晒、雨淋、受潮。

贮藏：产品应符合食品贮存需求的仓库贮藏。仓库应清洁卫生、干燥、通风，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合存放，贮藏温度 $\leq 5^{\circ}\text{C}$ ，贮藏期间应定期检查和养护，防止霉变、虫害、鼠害。

三、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协调一致，根据查新报告，目前国内淮山或山药相关现行的标准有 GB/T 20351-2006《地理标志产品 怀山药》、DB35/T 1227-2011《地理标志产品 安砂淮山》、DB36/T 426-2018《淮山》、DB4418/T 1003-2019《地理标志产品 阳山淮山》、DB4414/T 8-2020《地理标志产品 三圳淮山》、DB42/T 1553-2020《地理标志产品 广济佛手山药》、DB4452/T 2-2021《地理标准产品 吴厝淮山》、DB13/T 5418-2021《地理标志产品 祁山药》等，但是这些标准仅是对全国不同地域地理标志产品淮山或山药的质量进行分级和栽培技术进行要求，不能满足福建省安溪县山格淮山的质量安全和实际种植的技术要求。

标准起草小组

2024年9月

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编写人员
组成及分工表

序号	职责分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项目负责人： (负责项目的总体设计和规划，确定标准框架等。)	陈旭东	安溪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主任/高级农艺师	13850732891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负责标准技术框架和技术路线等。)	方灵	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	助理研究员	15880448764
3	项目业务负责人： (主要负责标准业务流程等。)	傅建炜	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	所长/研究员	13605989256
4	其他编写人员： (负责标准各部分调研、起草、征求意见等。)	潘怀阳	安溪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干部/农艺师	15759865025
5	其他编写人员： (种植情况调研等。)	项艳琳	安溪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干部/农艺师	15060619396
6	其他编写人员： (负责标准各部分调研、起草等。)	颜孙安	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	副研究员	13328695420
7	其他编写人员： (负责标准各部分调研、起草等。)	刘文静	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	助理研究员	15159645521
8	其他编写人员： (负责标准各部分调研、起草等。)	林永辉	福建省农科院质标所	副研究员	13950262566
9	其他编写人员： (种植技术指导)	陈主义	安溪县山格淮山产业技术研究会	副会长	13850738919

附件 3: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标准名称		《地理标志农产品 山格淮山》(征求意见稿)		
提出单位/专家		(单位盖章)		
联系人/电话				
序号	所在页次	原内容	修改意见内容	理由或依据

(纸幅不够, 可增页)